

榆林市榆阳区审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按照《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要求，榆阳区审计局结合审计工作实际，积极推进审计信息主动公开工作，不断深化主动公开内容。2021 年，榆阳区审计局共向区政府门户网站提供稿件 23 条（篇），其中：榆阳要闻板块 12 条（篇），财政信息板块 3 条（篇），政务公开板块 8 条（篇）。

（二）依申请公开。我局 2021 年度无依申请公开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榆阳区审计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完善三级信息发布的审查制度，指定专门组室、专人负责，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建设，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府信息管理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1 年，榆阳区审计局围绕被审计对象和群众最关切、最直接、关系最密切的问题，在榆阳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页开设“审计公开”专栏，按照《审计法》要求及时发布审计结果。

(五) 监督保障。2021年，榆阳区审计局积极学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明确的要求，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把其作为单位年终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充分保障了被审计单位和群众的知情权，全年未发生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予公开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一是宣传信息多为文字形式，形式单一，宣传效果较差，有待进一步拓展；二是审计宣传工作力度还有待加强，大多数社会公众对审计监督职能和作用的认识仍局限于财务审计。

（二）改进措施。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探索更多样化的信息公开方式，把以公开促公正、以公开促效率、以公开促廉政作为努力的方向，确保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相关政府信息。二是深化主动公开内容，加强审计信息解读，优化信息公开服务，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提升新时代审计机关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水平和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